

立法會二十題：本地能源供應和價格

以下是今日（二月十一日）在立法會會議上李華明議員的提問和經濟發展及勞工局局長葉澍堃的書面答覆：

問題：

關於能源供應和價格，以及本地的能源需求，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一） 有否就五年及十年後全球各種能源（特別是各類油產品、煤氣及天然氣）的供應及價格作出預測；若有，預測的結果；

（二） 有否就未來的本地能源需求作出預測；若有，負責的部門、所考慮的因素，以及預計在五年及十年後本港各類油產品的銷售量及電力和煤氣的消耗量；若沒有作出預測，原因為何；及

（三） 有否制訂可持續發展的能源使用政策（包括鼓勵使用再生能源的措施），確保香港能源使用更具效益？

答覆：

主席女士：

（一） 能源供應市場瞬息萬變，要就未來五年及十年的能源供應和價格作出準確預測非常困難。政府不會就各種能源的供應和價格作出預測，但會參考國際認可專家組織所提供有關能源的資料，注視全球能源市場的發展。

（二） 香港的能源市場是一個開放市場，能源的供求，由市場調節。政府的政策目標是確保用戶可以以合理價格獲得可靠及安全的能源供應，以配合本港的經濟和社會發展。

政府不會就未來五年及十年本港各類油產品和氣體能源的銷售量作出預測，但會留意國際組織及私營公司的評估。就電力需求而言，政府經濟顧問每年均會為未來十年的電力需求增長作趨勢性的評估。此外，我們亦會聘請獨立顧問，審核兩家電力公司的預測。在作出這些評估時，政府會考慮最新的經濟發展趨勢及其他有關因素，例如住宅用戶數目等。

（三） 環境保護署對製造污染的主要來源，包括電力公司、油公司及車主，實施嚴格環境標準，以減少其運作對環境造成的損害。例如，由於燃煤發電廠較天

然氣發電廠排放較多污染物，因此不會再批准興建燃煤發電廠。在能源使用方面，政府積極推廣多元化的能源效益活動，包括提高個人對能源效益的認知及改變使用能源的習慣、提供有關電器和汽車能源效益的資訊、改善大廈能源管理，以及推廣使用水冷式空調系統。與此同時，政府正探討可再生能源更廣泛應用的可行性，以減低對化石燃料的依賴。政府亦會在二〇〇八年後電力市場檢討中，考慮可再生能源在供應方面的角色。

完

二〇〇四年二月十一日（星期三）